

评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体系的核心内容

李松

来源：《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研究》
文化部民族民间文艺发展中心 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文化多样性是我们应当认知的社会事实，然而，在全球化的冲击下，传统文化的断裂是我们不得不面对的另一个现实情况。随着我们政府签署加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的行列，我们意识到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紧迫性，也逐渐认识到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正是我们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在当前情况下，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而如何全面准确把握我们面对的表象，理性地认识我们面临的问题无疑是这项工程的重点。

根据《公约》要求，各缔约国需要确认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需要竭力采取各种措施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保护、传承与展示，在这一系列工作中，评估成为其中的关键环节。根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1998年通过的《人类口头和非物质遗产代表作条例》，确定名录需要进行严格的评估程序，代表作的选择应符合一定的文化标准。从确认名录到实施保护项目，评估贯彻保护工作的整个过程。

本文致力于在保护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命题中，在政府制定公共政策并付诸实践的框架内，深入探讨评估的建设和发展问题，是为了解决政府管理工作所面临的实际困难而对评估机制进行的思考。

本文认为，在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框架内，评估应遵循的原则包括：整体性、多元性、独立性和可操作性。

另外，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框架中，明晰政府和其他社会力量的角色定位，既是要全面考虑社会各种资源在不同阶段的责任、权利、义务，也为了实现资源优化组合，从而实现全局意义上的效益最大化。